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调查表

JC 检 字(2020)第 100976 号

项目名称: 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彭健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冲

项 目 负 责 人:李磊

报告编写人: 唐灿、王岚

建设 单 位: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电 话:13281897898

邮 编: 610500

地址: 成都市新都工业东区君跃路 618 号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028-87862858

传真: 028-87862858

邮编: 611731

地址: 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大道 186 号

目录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1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3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4
表 4 工程概况.....	5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15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20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22
表 8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23
表 9 调查结论、要求与建议.....	24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6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总平面图

附图 3：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项目现场图

附件

附件 1：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营业执照

附件 4：验收委托书

附件 5：工况证明

附件 6：公参承诺函

表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彭健	联系人	刘明丽						
联系电话	13438916593	邮编	610500						
通讯地址	成都市新都区新都镇马超东路 289 号金融大厦 3 楼								
建设地点	新都区龙桥镇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管道工程建设【E4852】和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供应【E4420】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成都宁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占地面积(平方米)	/								
投资总概算(万元)	513.59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10.7	实际环境保护 投资占总投资 比例					
实际总投资(万元)	513.59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10.7	实际环境保护 投资占总投资 比例					
项目建设 过程简述	毗河新居小区建设建筑规模大,是龙桥镇片区重点小区,其容量为3260kVA,该区域内电力负荷增加很快,负荷密度也很大。为解决毗河新居安置小区用电问题,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特投资513.59万元实施“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工程设计起点接10KV北尚城环网柜,终点接毗河新居子站,全线路采用ZA-YJV22-8.7/15kV-3*400电力								

	<p>电缆沿电缆通道敷设，电缆线路总长2633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电力浅沟工程(新建电力浅沟491m、电力排管660m、检查井及对接井43座)以及路面破除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p> <p>2017年10月30日，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下发了《关于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都发改审批[2017]112号)，同意本项目建设。成都宁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12月完成了《成都市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月19日，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以“新建环评【2018】16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p> <p>本项目于2018年10月29日开工建设，2018年12月3日竣工。</p> <p>2020年11月，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4日对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进行验收监测及现场调查工作，根据现场检查、调查及现场监测结果，编制了《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验收调查表》。</p>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对沿线的土地资源、植被和水土保护设施进行调查 大气环境：工程沿线的大气环境及大气环境敏感点 地表水环境：本项目区域地表水主要为毗河。
调查因子	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 水环境：地表水 声环境：昼夜噪声 生态环境：社会影响、污染影响等
环境敏感目标	按照水、气、声、固废各环境要素，本项目建设主要的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①水环境保护目标及级别 本项目区域主要地表水体为毗河，河流功能主要为景观、排洪、农灌和纳污。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III类标准，要求本项目的建设不影响毗河水质。 ②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及级别 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周围区域 200m 范围内的居住小区等；要求的环境空气质量不超过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限值。 ③声学环境保护目标及级别 本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为要求不会因为本工程的建设和生产而使得其声学环境超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④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沿线主要的生态保护目标为植被和土壤等。
调查重点	(1) 工程建设对施工区域及周边生态环境影响 (2) 施工期及营运期产生的废水、噪声、固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根据工程的环境影响及外环境对工程的制约因素分析，提出切实可行的环保措施和环境管理及监控计划。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单位：mg/L）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			1.0					
污染物排放标准	2、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单位：mg/L）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SS			
	6-9	100	300	/	100	400			
总量控制指标	3、噪声								
	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限值，运营期不产生噪声，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影响。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为非污染类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标准。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	新都区龙桥镇

一、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1) 项目名称、地点、建设性质**

项目名称：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

建设单位：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新都区龙桥镇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513.59 万元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投资 513.59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投资。

(2) 建设内容

本工程起点接 10kV 北尚城环网柜，途经成彭路、古渭路，终点接毗河新居子站，全线路采用 ZA-YJV22-8.7/15kV-3*400 电力电缆沿电缆通道敷设，电缆线路总长 2633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电力浅沟工程以及路面破除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

项目工程量见表 4-1，本项目建设内容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4-2。

表 4-1 项目工程量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技术指标	备注
1	户外高压环网柜 二进四出	台	1	含 DPU+PT+直流屏 (48Ah)
2	电力电缆 ZA-YJV22-8.7/15-3*400	m	2633	
3	电力中间接头 3*400	套	5	
4	冷缩式电缆终端头 3*400	套	1	
5	电缆肘型头 3*400	套	3	
6	1*2 孔 0200*4.5 热镀锌钢管排管	m	205	
7	3*4 孔 φ200*4.5 热镀锌钢管排管	m	175	
8	新建 1*1.2m 电缆沟	m	491	砖砌筑
9	转角电缆检查井 2m* 1.2m	座	6	
10	电缆对接井	座	5	
11	拆除及恢复混凝土路面	m ²	1200	
12	拆除及恢复人行道路缘石及嵌边石	m	120	
13	树木移栽及恢复	株	50	胸径小于 10cm
14	拆除及恢复绿化带	m ²	1500	种植皮草

15	电缆直线井	座	32	
----	-------	---	----	--

表 4-2 项目建设内容环评对照表

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实际建设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电缆路径及敷设	电源由已建 10kV 蓉垚北尚城开关站出线间隔引一回 10KV 电缆至该项目地下室新建高配室，敷设方式为沿已建排管、新建排管、新建电力浅沟等敷设。电力电缆全长 2663m。	2504 米	/
	电力浅沟工程	新建电力浅沟 491m、电力排管 660m、检查井及对接井 43 座。	电力浅沟 286.6m、电力排管 635.8m，检查井及对接井 40 座	
	其他工程	拆除及恢复混凝土路面 1200 m ² 、拆除及恢复人行道路缘石及嵌边石 120m。	拆除及恢复混凝土路面 330.588 m ² ，拆除及恢复人行道路缘石及嵌边石 249.5m。	
临时工程	施工场地	拟设置 1 个施工场地，占地约 200 m ² /处，占地类型为已建道路和电力通道两侧待建空地，用于部分材料临时堆放、机械停放。	已设置	/
	施工营地	本项目不新建施工营地，租用民房作本项目施工临时办公用房和宿舍。	已设置	
	施工便道	本项目施工期利用已建道路作为施工道路，项目不再设置施工便道。	已设置	
	取土及弃土场	本工程破除道路恢复用土石、砂砾石等均外购符合建材标准要求的材料，无需单独设置取土场；本工程废弃土方产生量约 1682.674m ³ ，按照《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项目产生的弃方由施工方按照指定路线及时清运至城建部门指定的弃土场处理，项目不再另设弃土场。	本工程废弃土方产生量约 2111.11m ³ ，	
工程占地	本项目用地均在原建设用地范围内，采用地下管线方式进行建设，不新占用土地，不改变原土地使用性质。			/
环境保护工程	树木移栽及恢复 50 株、绿化恢复 1500 m ²	绿化恢复 225 m ²		/

主要工程概况如下：

1、电缆路径及敷设方式

电源由已建 10kV 蓉垚北尚城开关站出线间隔引一回 10KV 电缆至该项目地下室新建高配室，敷设方式为沿已建排管、新建排管、新建电力浅沟等敷设。电力电缆全长 2663m。

2、电缆浅沟工程

本工程 K0+00~K1+131 段沿线已建有电缆通道，不新建电力通道：K1+131~K2+633 段需新建电缆浅沟、排管等电力通道。

(1) 结构设计参数

①本项目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在正常使用条件下，电力通道结构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②地基土承载力特征值 $\geq 150\text{kpa}$ ，根据电力通道顶覆土厚度而变化。

③使用荷载：电力通道顶上只考虑人群荷载 $3.5\text{KN}/\text{m}^2$ ，地面堆载 $10\text{KN}/\text{m}^2$ 。

④接地系统：接地电阻 $< 1.0 \Omega$ 。

(2) 建设方案

本项目采用 1000x1200 电缆沟砖砌筑。浅沟垫层采用 100mm 厚 C15 混凝土垫层，墙体采用 MU15 页岩砌筑，盖板为 C30 钢筋砼预制盖板。

电力浅沟接地采用水平接地体，每 10m 设置垂直接地体，每 30 米采用 p16 镀锌圆钢跨接一次，镀锌角钢接地极为 $50\times 50\times 2500$ 。

当电力通道的上面为人行道地面敷装层时，电力浅沟的盖板顶距路面距离应根据面层结构要求来确定，一般为 100mm，每 30m 采用 4 块可揭盖板，便于电力线路检修。

当电力浅沟上面为绿化地时，草地土层为 200mm，灌木层为 300mm，乔木土层为 500mm。

3、检查井

本工程新建检查井及对接井 43 座。

本工程检查井均采用标准图钢筋混凝土井室，从下至上依次为 100mm 卵石垫层 +50mm 粗砂找平层 +150mm C20 砼底板， $i=0.02$ 。检查井砌体采用 Mu10 砖砌，M5.0 水泥砂浆砌筑，沟内外壁外用 1:2.5 水泥砂浆抹面 20mm。

4、其他工程

(1) 道路破除及恢复

本工程拆除及恢复混凝土路面 1200 m²、拆除及恢复人行道路缘石及嵌边石 120m。

项目涉及过街通道须破除路面及人行道，完工后对其进行恢复，其路面结构如下：

车行道道路路面结构层：5cm 厚 AC-13 面层+7cm 厚 AC-20 下面层+20cm 厚 5%水泥稳定基层+20cm 碎石底基层。

(2) 拆除及恢复绿化带

本工程树木移栽及恢复 50 株、拆除及恢复绿化带 1500 m²。

5、施工工序

(1) 需临时占用少量土地用于施工进出走廊、施工开挖、填方、施工人员及车辆活动。电缆线路施工工序为电力浅沟沟开挖、电缆及设备安装、回填施工。

(2) 交通组织措施

由于新建电力沟段电力通道主要位于绿化带、已建道路边缘区域，不会影响道路临时交通，施工到交叉路口时对交通有影响，需对施工路口全封闭施工，项目设计在施工路口前一路口设置引导牌，引导车辆提前绕行。施工期间由相关单位安排专职交通协管员进行交通疏导等工作，直至工程竣工。

(3) 施工临时设施

施工总布置主要考虑有利施工作业，易于管理，方便民工生活，少占地，安全可靠，经济合理的原则进行：本项目在施工作业用地布局过程中尽量布局紧凑，节约用地；节省投资原则：在布局过程中尽量利用周边设施，节省投资；功能合理原则：在布局过程中密切结合工艺布局，流程合理，方便使用。

①施工场地

项目施工材料先运至项目区材料堆场集中堆放，施工时再二次人工转运至施工场地。项目拟设置 1 处施工场地，占地约 200m²，占地类型主要为已建道路。施工场地主要是项目部分材料临时堆放、机械停放，另设值班室。环评建议将施工场地设置在桩号 K1+740 附近，该点现状为水泥道路，周围空旷，与居民点最近距离约为 80m。

②施工营地

本项目不新建施工营地，租用民房作本项目施工临时办公用房和宿舍。

③施工便道

本项目施工期利用已建道路作为施工道路，项目不再设置施工便道。

④取土场及弃土场

本工程破除道路恢复用土石、砂砾石等均外购符合建材标准要求的材料，无需单独设置取土场；本工程电力管沟土方开挖量 2200.274m³，土方回填和绿化利用量 517.6m³，废弃土方产生量 1682.674m³，弃土由施工方按照指定路线及时清运至城建部门指定的弃土场处理，项目不再另设弃土场。

⑤施工临时设施合理性分析

根据本项目工程临时设施规划，工程不设施工营地，就近租用区域民房作本项目施工临时办公用房和宿舍；施工场地设置在已建道路用地红线范围内，不新增临时占地，且该点与居民点相隔一定距离，选址合理；工程破除道路恢复用土石、砂砾石等均外购符合建材标准要求的材料，无需单独设置取土场，工程开挖的土石方全部回填利用，工程全线不设弃土场。

综上所述，工程不设取土场、弃土场及施工营地，临时占地选用已建道路用地，尽可能减少了工程建设对区域环境及生态的影响，施工临时设施的规划布设较合理。

项目所使用的原辅材料，混凝土拟采用 C15~C30，钢筋（HPB235, HRB335），这些均可从新都区龙桥镇购买。电力塔接附近的电力网线。

三、施工工艺与营运期流程（附施工期产物流程图）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表现为工程开挖对当地植被等生态环境的影响，以及由施工期车辆行驶噪声、汽车尾气和施工期噪声、施工产生的路面扬尘、工程现场形成的对沿线环境景观破坏的影响。工程施工施工流程为施工准备→测量定位→沟槽开挖→验槽→垫层施工→“U”槽安装→接地处理→隐蔽验收→沟槽回填土→盖板→道路及绿化恢复→电缆敷设。施工期主要污染物产污位置分析图 4-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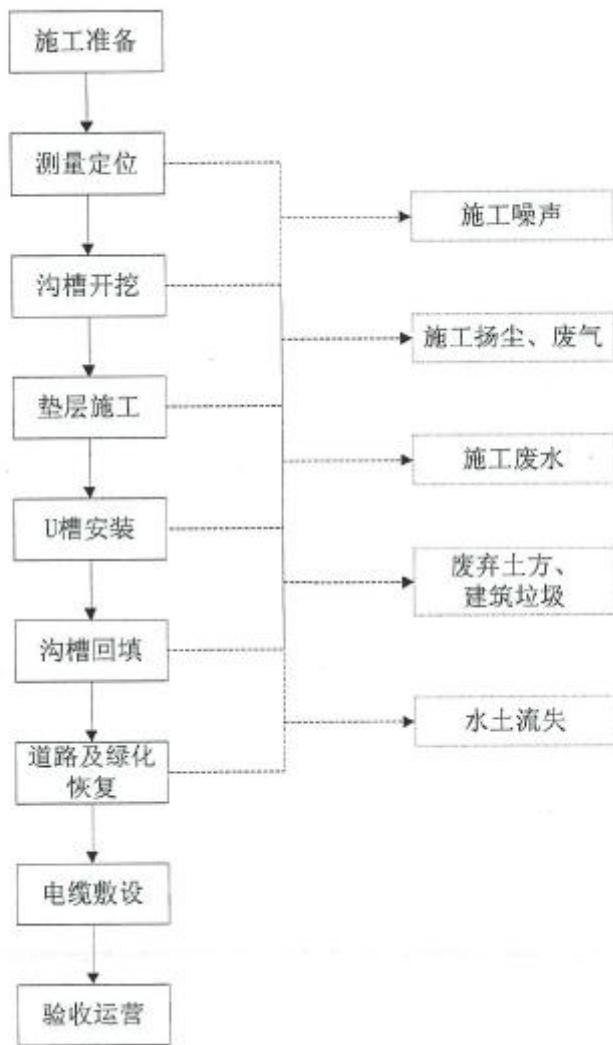


图4-5 外线工程建设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2、施工方式

(1) 电力浅沟施工

①沟槽土方

沟槽开挖采用挖掘机开挖，电力浅沟及电力排管单侧加宽 0.3 米，沟槽边坡：i=1:0.3

②砂垫层施工

本电力浅沟垫层为砂垫层，其铺设厚度为 50mm. 砂垫层在摊铺时应按照设计高程挂线控制其高程和厚度，砂垫层摊铺应平整密实，经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U”型。

③接地线施工

“U”型槽两侧外伸 0.3m 设贯通镀锌导线与主体边墙预埋件焊为一导电体，两侧回填前务必测定电阻使之符合设计要求数字($R<1\Omega$)。

④土方回填

电力浅沟和电力井的土方回填，一律采用人工回填。压实采用机械压实和人工压实，机械压实时，分层厚度拟控制在30cm以内，人工夯实时，分层厚度拟控制在15cm以内。

(2) 检查井施工

①底板砼浇筑

沟槽土方成型后，用100mm低标号砼垫层。垫层用人工铺筑，电动冲击夯夯实，达到密实度要求后进行底板砼浇筑，一次次浇筑成型。模板采用平面钢模拼装，集水坑模板采用木模组装而成。外撑采用钢管支架支撑定位。

②砖砌体的砌筑

检查井及浅井等均采用合格的标砖砌筑，砌体的沙浆采用机械拌和，自卸汽车运送沙浆到场。砌体标砖的外部尺寸及强度必须符合满足设计及规范的要求，在砌筑前，应先将标砖发水、湿润，再进行砌筑。砌体井壁必须相互垂直，错缝有致，不得留有通缝，保证砂浆饱满，灰缝平整，抹光压实，砌体及抹面不得有空鼓，裂缝等现象。井内砌筑时预埋铁件应按设计要求进行安装，位置准确，表面平整。在砌筑墙体时，内侧应留有抹面的厚度，以保正抹面后达到设计净空的要求。检查井及砖砌体的抹面内外均应抹面至井顶。抹面要求表面压光，分两次成型。



施工期工作图

四、工程占地

1、工程占地。

本工程用地均在原建设用地范围内,采用地下管线方式进行建设,不新占用土地,不改变原土地使用性质。且不设施工便道和施工营地,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新增永久占地,主要占地为埋设排管、临时土石方堆放、管材堆放等临时占地,临时占地主要为已建道路和电力通道两侧待建空地,不占用耕地,该部分占地电力浅沟建成后将逐渐恢复其原有土地利用性质。线路沿线无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林区、生态功能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和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等特殊生态敏感目标。

2、土石方平衡

设计资料显示:本工程电力管沟土方开挖量 2200.274m³, 土方回填和绿化利用量 517.6m³, 废弃土方产生量 1682.674m³, 按照《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项目产生的弃方由施工方按照指定路线及时清运至城建部门指定的弃土场处理, 项目不再另设弃土场。

五、工程环保投资明细

本项目环保投资228.6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的2.69%。投资主要用于降尘、减缓水污染、设备噪声控制、固废处置及水土保持等。各环保设施组成投资建设见表4-6。

表4-6 环保投资对照对照表

环保项目	环保措施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环评金额	实际金额	投资用途
水污染措施	利用周边既有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	/	/	/	/	减轻水污染
	施工场地临时隔油沉淀池	1	1	0.5	0.5	
噪声防治措施	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	/	/	1.0	1.0	减缓噪声对环境及人员的影响
	耳塞、头盔	50 个	50 个	0.2	0.2	
	告示、噪声的防护措施(打围、简易声屏障等)	/	/	1.0	1.0	
固废处置	废弃土方石、建筑垃圾处置	/	/	1.0	1.0	固废处置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车辆拦网覆盖	/	/	0.5	0.5	减少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采用实湿法作业	/	/	0.4	0.4	
	对散料堆场采用水喷淋防尘, 或用篷布遮盖散料堆	/	/	1.0	1.0	
水土	修建雨水边沟, 临时占地进行生态恢	/	/	3	3	生态补偿

保 持 措 施	复等。包括水土保持管理，以及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环 境 管 理	加强施工期环保宣传	/	/	0.1	0.1	/
绿 化	绿化恢复	/	/	纳入工程费用中	纳入工程费用中	生态补偿
预 备 费	临时环保措施及应急措施	/	/	0.2	0.2	预留
合 计				10.7	10.7	

六、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1) 废水

施工期

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其中施工废水包括时施工场地冲洗废水、机械设备冲洗废水和地表径流。

施工场地废水经过隔油沉淀池后用于洒水抑尘；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既有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无废水产生，不会对区域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 废气

施工期：

主要包括施工扬尘、燃油尾气。施工扬尘污染源主要产生于沟槽开挖回填、建筑材料运输、装卸和堆放等施工过程。施工扬尘可分为车辆行驶扬尘和施工场地扬尘。在施工现场所用的大中型设备和车辆中，主要以柴油、汽油为动力。机械设备均会排放一定量的CO、NO₂以及未完全燃烧的THC等废气。

施工扬尘：打围施工，密闭运输；洒水车，遮盖篷布；运输车辆清洗；‘六必须，七不准’；限值车速、禁止大风天气运输，对路面进行清洗。

燃油废气：无组织排放，加强对施工机械设备的检修，保证其正常运行。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 噪声

施工期

施工期机械噪声主要指施工现场使用各类机械设备产生的施工噪声。这些施工机械包括装载机、挖掘机、推土机、钻机、中型吊车等，在施工中这类机械是最重要的施工噪声源。运输车辆在行驶过程中会产生公路交通噪声，特别是重型汽车运行中产生的噪声辐射强度较高。

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张贴告示，合理安排物料运输时间；禁止鸣笛；合理安排施工平面布置。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无明显噪声源，不会对区域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 固废

施工期

固废主要是建筑垃圾、废弃土石方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为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其主要包括道路破除产生的废弃混凝土和基层材料、其他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等。

废弃土石方：由施工方按照指定路线及时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废弃渣场堆放。

生活垃圾：施工单位施工现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收集的生活垃圾定期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禁止焚烧。

建筑垃圾：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可资源化的建筑垃圾外卖废品回收站，不能资源化的建筑垃圾运至指定的弃渣场堆放。

运营期

本项目运营期内，无固废产生，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污染影响。

(5) 生态环境影响源分析

施工期

(1) 工程占地：项目施工过程中将占用绿化带等生态用地，从而使区域内局部生态结构发生一定的变化，进而对生态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 人为影响：本项目施工人员不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或者随意砍伐树木、随意弃渣弃土等不文明行为，可能造成水生和陆生生态环境的破坏和恶化。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水土保持措施，减小项目施工造成的水土流失，同时，在项目施工完毕后，应根据当地的自然条件，及时对施工迹地生态恢复工作，并加强生态恢复过程中的管理和维护，保证植被恢复的成活率。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无需采取其它防治措施。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一、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2015年10月20日,成都市新都区龙桥镇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对“毗河新居”安置小区正式用电项目拟用土地利用规划核查的函”(龙府函[2015]8号),该函指出:该项目用地均在原建设用地范围内,采用地下管线和架空方式进行建设,不新占用土地,不改变原土地使用性质。2015年10月23日,成都市新都区国土资源局对该函进行回复,核实项目建设情况属实。成都市新都区规划管理局于2016年1月12日出具“关于龙桥镇毗河新居10KV电缆线路新建工程的情况说明”,说明指出:该项目已办理规划红线,符合规划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新都区龙桥镇土地利用以及城乡规划要求。

2、选线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为市政电网建设项目,项目主要涉及地下电缆敷设建设,工程起于10KV北尚城环网柜,途经成彭路、古渭路,终点接毗河新居子站。本项目电缆敷设分为2段,其中:K0+00-K1+131段:该段沿线已建有电缆通道,本项目仅沿该段敷设电缆,无土建施工。该段仅涉及2处拆除工程,即破除恢复绿化带、移栽灌木、拆除沥青混凝土道路及基层、拆除道路嵌边石等。K1+131~K2+633段:该段需新建电缆浅沟、排管等电力通道,然后再进行电缆敷设。该段电缆通道主要沿绿化带、道路铺设,项目不涉及征地、拆迁,施工条件较好。该段建设不涉及穿越河道,不涉水施工;穿越古渭路2次,穿越道路段采取顶管方式。

项目沿线主要经过已建居民小区、商住混合区,项目施工期经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的排放和环境质量可以满足新都区环保局批复执行的各项环境标准的要求。同时,项目沿线区域人员密集、人类活动频繁,施工区域内无重要文物及生态敏感区,无珍稀保护动植物和名木古树,选线合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要求,拟建地周边无大的环境制约因素,选线合理。

3、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 大气环境质量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建设区域SO₂、NO₂、TSP、PM_{2.5}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

(2) 声学环境质量

本项目区域内各监测点声环境质量现状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表明项目区域的声环境质量较好。

(3) 地表水环境质量

由地表水监测及评价结果可知，毗河水水质除石油类外，其余监测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2828-2002) II类水域标准限值。根据现场调查，毗河水水质石油类超标主要原因为接纳了沿线部分散排的工业企业生产废水。

5、治污措施与达标排放分析

本项目在按照环评要求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进行治理后，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可得到合理处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

6、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施工期会产生一定的水土流失，但在认真落实水土保持方案的基础上，工程建设是切实可行的，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2) 地表水环境质量影响评价结论

① 施工期

项目临时施工场地废水经(隔油)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利用既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均得到了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②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无废水产生，不会对区域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 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评价结论

① 施工期

环境空气污染主要是施工扬尘、燃油废气。本项目使用环保型施工机械，其产生的废气较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需加强管理和认真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扬尘防范措施，尽量降低扬尘污染。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是短暂的，在采取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后，施工期对环境空气产生的污染是可接受的。

②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施工期

道路施工期，昼间、夜间施工将对敏感点造成较大的干扰，特别是夜间噪声影响更甚，按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措施进行严格控制，可以尽量减少对工程沿线敏感点的影响。施工噪声是暂时的，随着施工的完成，施工噪声也会随之消失。

②运营期

运营期无明显噪声源，不会对区域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5) 固废废弃物影响评价结论

①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废弃土石方由施工方按照指定路线及时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渣堆放场处置，施工产生的废弃建材、废弃包装材料，可作为资源加以回收利用，既杜绝了浪费，不可利用建筑材料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渣堆放场处置，施工期临时场地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置。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去向明确，且都得到了妥善的处理，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②运营期

本工程投入运营后，无固废产生，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污染影响。

7、建设项目可行性结论

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符合新都区龙桥镇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只要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本报告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逐一落实，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工程实施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声学环境功能。评价认为，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二、要求及建议

1、项目建设施工期应按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和当地城市扬尘污染防治暂行规定的要求对噪声和扬尘污染进行防治。防止出现噪声扰民事件。

2、及时处置施工建筑垃圾，保持施工现场的清洁环境。

3、施工过程中应加强管理，严禁任意堆放施工材料，施工严格按规定进行，禁止野蛮施工。施工完成后及时清理现场，做好恢复性工作。

4、建设单位应设专人负责项目的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

5、施工期建设前，必须进行详细的现场勘查，再次核实是否存在市政管线，如涉及市政管线必须采取合理绕避措施，制定详细施工方案进行保护，不得野蛮施工。

二、环评批复

一、该项目拟在成都市新都区龙桥镇建设。项目总投资 513.5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0.7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本工程起点接 10kV 北尚城环网柜，途经成彭路、古渭路，终点接毗河新居子站，全线路采用 ZA-YJV22-8.7/15kV-3*400 电力电缆沿电缆通道敷设，电缆线路总长 2633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电力浅沟工程以及路面破除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本工程建设分为 2 段：（1）K0+00~K1+131 段：该段沿线已建有电缆通道，本项目仅沿该段敷设电力电缆，不进行土建施工。（2）K1+131~K2+633 段：该段需新建电缆浅沟、排管等电力通道，然后再进行电缆敷设。该段新建电力浅沟 491m、电力排管 660m、检查井及对接井 43 座，拆.除及恢复混凝土路面 1200m、拆除及恢复人行道路缘石及嵌边石 120m、树木移栽及恢复 50 株、拆除及恢复绿化带 1500m’。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内容、地点、规模、环境风险措施及专家意见进行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改变。

2、严格落实施工期扬尘、噪声等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控制施工时间，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及环保投资，同时认真落实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并加强环保措施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有效地减轻对建设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确保环境安全；严格控制扬尘管理，必须按照“六必须”、“六不准”要求进行管理扬尘，运输车辆运输渣土过程中必须密封运输，防止扬尘污染环境，夜间不得从事高噪声设备的运行，建设期间的机械噪声做好相应防护，确保噪声不扰民。

3、施工期施工废水必须经沉淀池、隔油沉砂池等处理后全部循环回用，严禁外

排;施工期生活废水必须经过预处理后全部用于农灌,不得直接外进入环境。

4、认真落实施工迹地恢复和对生态景观等的保护工作,结合当地气候选择适宜的生态恢复和绿化建设,保护生态环境。

5、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须运至指定场所处理;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理,严禁随处倾倒。

6、项目在穿越、跨越主要道路时必须得到相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实施,项目建设过程中和建成后不得影响主要道路的车辆通行。

三、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否则,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予以处罚。成都市新都区龙桥镇人民政府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项目业主在接到批复后五个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评文件和批复送一份到成都市新都区龙桥镇人民政府,同时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

详见新都发改审批【2018】16号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 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 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 果及未采取措 施的原因
生态 影响	挖方渣土、表土临时堆场覆盖、排水渠、沉淀池等措施	已落实 水土流失现象，采取了 挖方渣土、表土临时堆 场覆盖、排水渠、沉淀 池等措施	/
施工期	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气，扬尘采用打围施工、密闭运输，洒水车，遮盖篷布，运输车辆清洗，“六必须、七不准”；限制车速、禁止大风天运输、对路面进行清扫。燃油废气无组织排放，加强对施工机械设备的检修，保证其正常运行，达到《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二级标准限值。 施工期施工废水必须经沉淀池、隔油沉砂池等处理后全部循环回用，严禁外排。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限值。施工期生活废水必须经过预处理后全部用于农灌，不得直接外进入环境。 建设期间机械噪声做好相应防护，确保不扰民。 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须运至指定场所处理；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理，严禁随处倾倒。	已落实 施工废水经处理后排 放，施工期生活污水经 处理后排放，运输车辆 运输过程中采取密封 措施，防止扬尘污染环 境；施工期加强管理噪 声作业，严禁高噪声设 备夜间作业，建筑垃圾 运输至指定场所，生活 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 一处置。	/
社会 影响	噪声是主要影响因素，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贴告示，合理安排	已落实 施工期已完成，对营运	/

		物料运输时间，禁止鸣笛，合理安排施工平面置。	期造成的影响不大	
营 运 期	污染 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间，无废气、废水、固废以及噪声等污染影响产生。	已落实 本项目为 10KV 供电电缆敷设工程，建设完成后，无废气、废水、固废以及噪声等污染影响产生	/
	社会 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间，无社会影响产生。	已落实 本项目为 10KV 供电电缆敷设工程，建设完成后，无社会影响产生。	/
	生态 影响	/	/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项目施工时，土石方开挖，会使用地范围内的植被遭到破坏，造成地表裸露，在雨水及地表径流的作用下将造成一定的水土流失，从而降低土壤肥力，影响陆生植被的生长。施工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水土保持措施，减小项目施工造成的水土流失，同时，在项目施工完毕后，应根据当地的自然条件，及时对施工迹地生态恢复工作，并加强生态恢复过程中的管理和维护，保证植被恢复的成活率。
	污染影响	扬尘污染主要来自于土石方的挖填、打桩、建筑材料运输、装卸和堆放等施工过程。施工车辆工程中，大量使用汽车、装载机、挖掘机、推土机、等工程机械，这些机械设备均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 ₂ 以及未完全燃均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 ₂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 THC 等废气。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人员生活垃圾，施工及机械设备噪声。项目施工已结束，影响已经消失。
	社会影响	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合理组织施工时间，未对区域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运 行 期	生态影响	项目占地不涉及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新都区城市发展规划，占用一般农田将由政府在区域内进行调剂平衡，土地占用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小。
	污染影响	本工程进入运营期后，不产生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社会影响	由于项目建设区域开发历史久远，开发强度大，自然生态环境受人类活动干扰很大，自然植被已逐渐被人工植被所替代。工程建设区域生物多样性单一，无珍稀野生动植物，无古树名木及特殊文物保护单位。

表 8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8.1 环境管理机构设施（分施工期和运营期）

施工期：建设单位设置了环境管理专门机构，由项目负责人负总责，配备了兼职环保人员。环境管理机构既对施工人员进行项目环境保护相关培训，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加强施工管理，确保环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运营期，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运营期：该项目运营期的日常管理工作由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程部负责。

8.2 环境监测能力及建设情况

项目业主单位无环境监测能力，委托有资质单位对项目及周边环境进行调查。

8.3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施工期已完成，对运营期影响不大。

运营期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各项污染物防治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由专人进行维护。

8.4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项目施工期，项目负责人负总责，建设单位设置了环境保护专门机构，并有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的宣传、检查，确保了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有效控制并减少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运营期，建立环境管理制度，确保项目区域环境质量，以及对环境风险事故的控制。

加强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培训，从思想上提高企业人员等相关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环保意识。

表 9 调查结论、要求与建议

一、调查结论

通过在正常运营条件下对项目的环境监测和环保设施、生态调查，得出以下结论：

1、该项目在建设及试运行过程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措施合理、有效。

2、项目环评中提出的施工期和运营期避免产生地表水、大气污染、噪声等措施已基本落实并运行良好。

3、项目环评按照初步设计的路线方案进行，目前路线与初步设计基本一致。

4、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认真执行了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方面的环保措施。

5、通过对该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会造成的环境污染等采取措施的效果分析表明：该项目建设单位按照环评要求，采用绿化措施，恢复原有效果；临时占地都已经恢复，效果良好。

6、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7、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即应急措施详细全面，切实可行。

综上所述，成都市新都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的建设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项目建设单位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切实落实了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有效保护了项目区域的生态、环境质量。

因此，项目在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要求，具备申请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

二、要求及建议

(1) 项目投入运营后，相关部门应把线路管理放在首位，及时做好线路管理工作。

(2) 项目建成后，相关部门应配合环境保护部门作好环境监测和环境管理工作。

(3) 建议在施工招标阶段就明确各施工单位的环境保护责任。

(4) 对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水保措施应尽快落实，防止破坏生态环境或造成水土流失。

(5) 实际施工过程中，加强对施工单位及现场工作人员的环境法规宣传，提高民众的环保意识，使环境保护真正成为建设项目施工中的自觉行为和实现人类与环境协调。

(6) 建立健全施工管理制度，应将环保责任制纳入施工招投标合同，施工监理中应配备环保专职人员，确保施工期环保措施的落实。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毗河新居安置小区外线工程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龙桥镇					
	建设单位	成都市新都兴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邮编	610500	彭健	13438916593			
	行业类别	管道工程建设[E4852] 和电力供应[E4420]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起点接 10kV 北尚城环网柜, 途经成彭路、古渭路, 终点接毗河新居子站, 全线路采用 ZA-YJV22-8.7/15kV-3*400 电力电缆沿电缆通道敷设, 电缆线路总长 2633m。				实际生产能力	起点接 10kV 北尚城环网柜, 途经成彭路、古渭路, 终点接毗河新居子站, 全线路采用 ZA-YJV22-8.7/15kV-3*400 电力电缆沿电缆通道敷设, 电缆线路总长 2633m。					
	投资总概算(万元)	513.59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7 万元	所占比例%	2.08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513.59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7 万元	所占比例%	2.08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原新都区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新环建评审【2018】 16	批准日期	2018 年 1 月 19 日	环评单位	成都宁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废水治理(万元)	0.5	废气治理(万元)	1.9	噪声治理	2.2	固废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5.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